#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ROBECO**

#### (節譯文)

#### 荷寶資本成長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6 route de Trèves, L-2633 Senningerberg 盧森堡大公國

盧森堡商業登記處編號:B 58.959

(「本公司」)

#### 致本基金股東通知書

盧森堡,2025年10月29日

親愛的投資人,

台端為本公司之股東·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通知台端有關本公司及其子基金(「**子基金**」)之若干變更。

除以下另有說明外,該等變更將於 2025 年 11 月 28 日生效。

#### 1. 納入支柱二資訊

在公開說明書「第4節第j條-其他風險」將進行更新,新增一節關於盧森堡法律下支柱二補充稅的潛在適用性。本節概述了根據2023年12月22日實施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支柱二規則的盧森堡法律,本基金或子基金可能需繳納支柱二補充稅的情況。本章節進一步列明了因參與本基金而可能被納入支柱二補充稅範圍的投資者之承諾和義務,包括提供相關資訊以及向本基金補償任何相關稅款、利息、罰款或合規費用的義務。

#### 2. 簡化股份級別的呈現方式

於「附件I-各子基金之資訊」中,我們將修訂股份級別的呈現方式,使其更加清晰易用。新版呈現方式將不再逐一列出各子基金所有可能的股份級別變化,而

###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ROBECO**

是僅顯示各子基金的標準股份級別組合,而所有可能的股份級別變化詳情仍可在公開說明書第1部分和第2部分查閱。

此外,股份類別表格將始終顯示適用於各股份類別的最高管理費率。

#### 3. 管理公司授權條款修訂

根據「第3.3節-管理公司」,公開說明書將進行修訂,明確定義Robeco Institutional Asset Management B.V. (RIAM)可以將投資組合管理、行政管理和行銷活動委託給合格實體,同時仍對其作為負責。此項修訂反映了現行做法,旨在更清楚地闡明RIAM委託此類職能的能力。此外,除非被視為重大變更,否則不會事先通知投資組合經理人的變更。若屬於重大變更,將至少提前一個月以書面通知。

此外,負責管理各子基金的投資組合經理人(如適用)將不再列於「附件I-各子基金之資訊」中,而是列於<a href="https://www.robeco.com/files/docm/pros-cgf-delegation-list.pdf">https://www.robeco.com/files/docm/pros-cgf-delegation-list.pdf</a>。

#### 4. 澄清大多數子基金的投資政策措辭

在「附件 I-各子基金之資訊」下,大多數子基金的投資政策將進行更新,刪除關於不存在績效指標約束的語句。此項變更旨在提高清晰度並確保與子基金的投資策略保持一致。此項修訂不會影響子基金的管理方式及其投資彈性。

- 5.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6.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7.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8.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9.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ROBECO**

10.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SS

- 11.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12.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13.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14.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 15. (與台灣登記無關,故略譯)

除此之外,某些細項更新及非重大變更亦將反映於公開說明書中。

請注意,修正版公開說明書稿件(日期將訂為2025年11月28日)將得於本公司之註冊 辦事處索取。

謹提醒股東,如公開說明書中所規定者,本公司不收取任何買回費,且不同意上述變 更之股東得免費買回其股份。

如台端非本公司股份之實質所有人,請注意台端應將本通知書內容告知實質所有人。

除另有定義外,本通知書中任何定義詞彙應與公開說明書內之定義相同。

倘台端需要任何進一步之資訊(或於可索取後要求更新之公開說明書之副本),請聯 繫台端通常之(荷寶)業務人員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得瀏覽下列網站: www.robeco.com/riam °

誠摯地,

荷寶資本成長基金董事會